**馬總統接見美國國會「美『中』經濟暨安全檢討委員會」（USCC）訪華團**

 **日期:2013-07-16**

**转载自：http://www.mac.gov.tw/ct.asp?xItem=105692&ctNode=5628&mp=1**

馬英九總統下午接見美國國會「美『中』經濟暨安全檢討委員會」（USCC）訪華團時表示，希望能持續深化臺美關係，也重申我國參與《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PP）的強烈意願。

總統致詞時表示，近年來臺美關係有顯著進展，去年我國成為美國「免簽證計畫」（VWP）的第37個成員國，也是該計畫中唯一與美國無正式外交關係的國家。另，美國牛肉議題獲得解決後，美牛進口量已恢復過去水準，臺美因此在今年3月重啟《貿易暨投資架構協定》（TIFA）協商，深盼未來雙方在經貿領域的合作能有所突破。

總統進一步指出，我國除盼透過《貿易暨投資架構協定》與美國討論雙邊投資協定外，也亟盼在未來條件成熟後，能參與《跨太平洋夥伴協定》。總統說，我國已與紐西蘭於本月10日簽署《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希望未來能儘快與新加坡簽署類似協議。紐西蘭及新加坡均係《跨太平洋夥伴協定》成員，若我國能與兩國皆簽署經濟合作相關協議，未來進入該協定的機會可望大為增加；特別是紐西蘭及新加坡與各國所簽署的經濟合作協議或協定均屬高品質，換言之，雙方在簽署後，即有8、9成的項目享有免關稅待遇。

總統也提及，美國歐巴馬總統除於日前簽署眾議院通過的法案，支持臺灣以觀察員身分參與「國際民航組織」（ICAO）；今年6月與中國大陸領導人習近平會晤時，也曾表示強烈支持海峽兩岸關係發展的進度，並期待雙方在有共識的情況下，持續發展關係。總統進一步說明，我與中國大陸已於今年6月21日簽署《兩岸服務貿易協議》，希望能於今年底前完成貨品貿易的協商，讓《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成為一個完整的協議，這項發展不僅對雙方關係有益，亦有助於我國與他方簽訂類似協議。

針對釣魚臺列嶼爭議，總統向訪賓說明，我國採取以和平方式解決國際爭議之政策，並於今年4月與日本簽署《臺日漁業協議》，解決了雙方40年來的爭議。事實上，我國的基本做法與改善兩岸關係相同，均係暫時擱置主權爭議，以爭取其它方面的雙贏。總統強調，擱置主權爭議並非擱置主權，故在《臺日漁業協議》中，「我們的主權沒有讓步，但在漁權卻大有進步」，對臺灣漁民是非常重大的進展。

總統進一步以今年5月在南海發生的「廣大興28號」漁船案為例說明。該事件發生後，我國同樣採取和平方式解決爭端，一方面要求菲律賓正式道歉、賠償損失、儘速調查真相及懲罰兇手，另方面也要求菲國儘速與我國展開漁業協議談判，希望類似事件不再重演。雙方並根據今年4月簽署的《司法互助協議》進行平行而合作的調查，換言之，菲方可來臺訪談受害者及檢查受損漁船，我方亦可赴菲檢視海巡船隻及涉嫌開火的海巡隊員。雙方調查迄今已結束1個多月，我國目前正等待菲國的正式回應。由於我國目前仍持續對菲方實施11項制裁，雙邊關係因此受到影響，期盼能儘快結案，讓該事件告一段落。

總統重申，不論是在東海或南海發生爭議，我國皆主張以和平方式解決爭端，因為「主權無法分割，但資源可以分享」，此原則並不影響雙方的主權主張，且透過分享資源，不僅可以降低緊張情勢，更可使雙方獲益。

對於「美『中』經濟暨安全檢討委員會」在年度報告中多次呼籲該國國會關注我國防需求，並支持臺灣持續與大陸改善關係等，總統也表達肯定與感謝之意。總統說，他上任後秉持「低調、零意外」的原則恢復臺美互信，相信未來雙邊必能持續維持互信關係。

訪賓一行由「美『中』經濟暨安全檢討委員會」副主席施丹（Dennis C. Shea）率領、「美國在臺協會」（AIT）臺北辦事處處長馬啟思（Christopher Marut）陪同，前來總統府晉見總統，總統府秘書長楊進添、國家安全會議秘書長袁健生及外交部次長石定也在座。

【總統府新聞稿】